

证券代码：002020

证券简称：京新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4022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4年8月14日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经表决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半年报全文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；半年报摘要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2024024号公告。

2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2024025号公告。

3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2024026号公告。

4、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刊登的2024027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！

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15日